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第 376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會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顏文齊、黃信雄、魏平祺、黃茂松、郭林勇、林勝利、
楊仲

肆、列席人員：蘇哲雄、吳淑玲、王榮煌、吳月娥

伍、主席：賴主任委員振溝

紀錄：謝碧菁

陸、主席致詞：(略)

柒、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暨主席裁示）執行情形（如會議資料）

捌、報告事項：

一、總幹事工作報告：

(一)本縣員林市鎮興里第 2 屆里長缺額補選經於 9 月 7 日完成投（開）票作業；本次補選投票秩序良好，過程平順，經開票計票統計結果，由黃銘得得票 572 票當選，其當選人資格提請大會審定。

(二)為確實掌握選務突發狀況緊急應變處理，依「中央選務指揮及應變中心作業要點」規定，訂定本會之應變作業要點，並於投票日於本會及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同時開設選務應變中心，處理選務突發狀況及通報作業，相關要點如提案，提請大會審議。

二、監察小組工作報告：

(一)本縣員林市鎮興里第 2 屆里長缺額補選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於 108 年 8 月 28 日上午 9 時舉行，並於 9 月 6 日印製選舉票，本小組分別指派楊振芳委員、葉進成委員執行監察工作。

(二)上項選舉於 108 年 9 月 7 日舉行投票，本小組指派楊振芳委員執行投票日監察工作，投票秩序良好，一直到下午 5 時許開票結束，未發現有何違規案件。

(三)該項選舉本會遴派監察員及候選人申請設置競選辦事處情形如統計表。

以上報告，提請公鑒。

玖、討論提案

第 1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員林市鎮興里第 2 屆里長缺額補選當選人名單，提請審定。

辦法：審定通過後，如期公告當選人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第 2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選舉委員會選務指揮及應變中心作業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辦法：討論通過後，於辦理各項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投票日成立應變中心，並函知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依要點執行緊急通報及應變事項。

決議：

一、第九點：「有第七點情形之一，總指揮認有召開委員會議審議緊急應變處理措施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委員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修正為「……得召開臨時委員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必要時得以視訊為之。」

二、餘照案通過。

拾、散會：下午 4 時 15 分